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NANCIAL STREET PROPERTY CO., LIMITED

金融街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2)

自願性公告 成立合資公司

本公告乃由金融街物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之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基於業務發展之需要，於2020年11月期間，與兩家業務夥伴分別設立合資公司，旨在通過開展長期專業合作，實現資源共享，優勢互補，互惠共贏，促進企業持續優質成長，詳情如下：

北京金融街世聯不動產管理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股東	北京金融街第一太平戴維斯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世聯君匯不動產運營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比例	51%	49%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4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萬元	
業務運營	主要業務為租賃運營，涵蓋公寓、酒店、寫字樓等物業租賃運營服務。旨在為客戶提供系統性綜合租賃運營服務，打造共享、共生、可持續成長的商務運營平台。董事相信，該合資公司將在不動產運營管理場景下，為客戶提供再次服務或延伸服務，增加客戶黏度，持續提升物業服務水平及物業價值。	
成立合資公司的原因及好處	本公司作為中國商務物業行業的領先品牌之一，除提供基礎物業管理服務外，也提供資產運營服務。為使資產運營業務得到進一步發展和延伸，本公司決定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與深圳世聯君匯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一家合資公司，為客戶提供綜合租賃運營服務。董事相信，該合資公司的設立將為本公司資產運營業務帶來有效拓展，進而為本公司帶來新的增長機會。	

有關合資公司股東的資料	
北京金融街第一 太平戴維斯 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管理，物業管理及相關服務的信息諮詢與顧問服務等。
深圳世聯君匯 不動產運營 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據董事所深知，深圳世聯君匯不動產運營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商辦物業領域具備從諮詢顧問、物業管理到工商物業運營全產品服務能力的企業，能為商辦物業的所有者和使用者提供全方位、一體化的服務與技術支持，其服務的商辦物業包括寫字樓、產業園、眾創空間、街區商業等非住宅類物業。

金融街泓亞物業服務(重慶)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股東	本公司	重慶泓亞物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股權比例	51%	49%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16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萬元	
業務運營	主營業務為物業管理及相關服務。	
成立合資公司的原因及好處	本公司長久以來致力於開拓物業管理服務業務版圖，與重慶泓亞物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成立合資公司後，雙方將充分發揮各自品牌及專業經驗和標準化經營優勢，實現經營管理與資源優勢的高度融合。董事相信，成立該合資公司有利於本公司繼續深耕以成渝為中心的西南區域物業管理市場，進一步拓展當地市場規模。	
有關合資公司股東的資料		
重慶泓亞物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據董事所深知，重慶泓亞物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是一家綜合性物業管理公司，主營業務為物業管理，該公司專注於金融科技、產教融合，將文化、智慧科技、環保垃圾分類等與物業管理相結合，充分挖掘「互聯網+物聯網」的科技應用，為客戶提供有針對性的個性化物業管理和服務方案。	
本公司	本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向位於國家各級金融管理中心的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上述有關成立合資公司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07條）均不超過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成立合資公司事項並不構成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告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不可過分依賴有關資料，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融街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杰

中國北京，2020年12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杰先生及薛蕊女士；非執行董事沈明松先生、周鵬先生、梁建平先生及姜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寶程先生、佟岩女士及陸晴女士。